$PM_{2.5}$首次降至39微克/立方米,秋冬季连续44天保持优良空气

上海大气多项指标创纪录

◆本报记者蔡新华
实习记者徐璐

记者日前从上海市环保局获悉,2017年上海市交出了漂亮的环保成绩单。上海2017年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率为75.8%,意味着全年超过3/4的日子没有出现空气污染,特别是去年9月20日至11月2日,上海连续保持了44天的优良空气,创下了开展$PM_{2.5}$监测以来的新纪录。

同时,上海细颗粒物、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的年均浓度均达到有记录以来的最低值。其中,$PM_{2.5}$年均浓度首次降至39微克/立方米,较基准年2013年下降了37.1%,宣告上海超额完成国务院下达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考核目标(较2013年下降20%)。不仅天蓝,还有水清。2017年,上海主要河流断面的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平均浓度分别较基准年2014年下降了20.5%、52.3%、39.7%,为近4年最佳。

执法:"史上最严",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477件

上海市环保局负责人表示,随着新《环保法》的实施,违法成本大幅提高,执法手段更加丰富。相关数据显示,2017年,上海共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477件,处罚金额4.7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5%和90%,堪称"史上最严"一年。

去年,上海市环保部门在检查时发现,上海一家印刷公司明知涂布、印刷生产线配套的废气治理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却没有采取任何停产或限产措施,长期超标排放高浓度的有机废气,还为逃避监管私自改变风机负荷,在废气流量上弄虚作假。上海市环境监察总队依法对这家公司开出235万元的罚单,并将责任人移送公安部门行政拘留。为避免这家企业屡教不改,环保部门充分利用新的执法手段,对其作出全厂停产整治的处罚决定。停产半年内,企业付出了1.5亿元的代价。痛定思痛,这家企业投入3600余万元升级改造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并停产拆除落后生产线,终于走上正轨。

据上海市环保局负责人介绍,除了执法手段更多元,上海去年还主动修订了环保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将造成严重环境危害后果、故意造成环境污染事故、一年内环保违法行为累计超过两次以及伪造、变造或隐匿、销毁证据材料等情形视作极其恶劣,明确可以直接依法给予顶格处罚,从严从重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这位负责人还表示,在执法标准上,上海主动自我加压,提高各项环保标准,用最严的尺度倒逼污染者关停并转。去年,上海完成并发布了《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两项地方标准,相应污染物控制指标均处于国内外先进水平。其中,《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定了即用状态下涂料和胶黏剂的挥发性有机物含量,自今年10月1日起色漆的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不得超过70克/升,严于欧盟相关规定,倒逼家具制造业全面转型。

激励——健全市场机制,促进企业提升治污水平

建设卓越全球城市的上海,正不断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尝试通过市场机制这只"无形之手",让排污者主动担负起环境治理责任。

据悉,2015年年底,上海正式启动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收费试点,根据排污者污染治理情况和排放水平,实施差别化收费政策。2017年,该试点进入第三阶段,覆盖十二大类、71个中小类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行业,收费标准从第一阶段的10元/千克、第二阶段的15元/千克提高到了20元/千克。

上海市环保局负责人表示:"看似让企业多交,而实际目的是让他们少交。"积极减排的企业排污费可以"打折",要利用这种奖优惩劣的收费杠杆激励企业提升治污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量,进而减少相应支出。

实践证明,试点效果达到了预期:截至2017年10月,第三阶段试点行业的挥发性有机物核定排放量为0.69万吨,收费金额为1.34亿元,相比第一阶段,在第三阶段试点行业增加了至少一倍的基础上,收费没有增加,反而减少了300万元,而挥发性有机物核定排放量则减少了近一半。

共治——坚持区域联动,激发公众参与

上海市环保局负责人认为,上海去年环境治理的成绩,与坚持区域联动、多元共治密不可分。

他介绍说,2013年年底的"雾霾十日"激活了次年的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机制。2017年,国家环境保护城市大气复合污染成因与防治重点实验室顺利通过验收,使得长三角区域$PM_{2.5}$和臭氧污染的特征及其来源露出了真面目,区域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得以建立,一条以煤炭总量控制、产业结构调整、移动源强化控制和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为重点的区域大气污染防治路径逐渐清晰。

地处下游的上海,水污染治理更需要与上游对齐步伐。2017年,长三角协同开展长江经济带水源地清查整治和化工行业污染排查,并分别同时在实施河长制、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用力,江苏、浙江来水明显改善,为上海国考断面水质告别劣Ⅴ类打下了基础。

他还表示,上海环境的日益改善,也离不开公众的积极参与。2017年,更多环保事中事后监管渠道向市民开放。上海环保部门试点了固定污染源排放口的信息化,公众通过扫描排放口上设置的二维码,就能获取排污对象名称、排污许可证基本信息、排放的污染物类型、排放执行的标准等环保信息,参与监督。

据统计,2017年市民通过"12369"微信平台向环保部门举报污染问题2096件,通过"12369"网络平台举报污染问题1250件,有力地监督了企业的违法排污行为。

刚柔并济 迭创佳绩

马新萍

微言

上海市2017年交出了一份漂亮的环保成绩单。这份成绩的取得,给我们带来不少启示。

严执法、严标准,震慑威力强、倒逼作用明显。新环保法实施后,环保部门执法力度不断加强,通过依法行使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公开约谈等多种执法权力,有效推动了企业、政府落实环境保护的责任。同时,严执法、严标准又倒逼企业、行业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

严执法、严标准也向企业传出了明确信号:企业要想发展,必须在环境方面严格要求自己。一定要认识到,保护生态环境现今已成为不容践踏的底线,这是企业生存的基础,否则就会没有出路,更谈不上长远发展。

上海市不仅在"严"上下功夫,而且在"柔"上做文章。因为外部的压力只是推动事物发展的一个方面,内在的动力不可或缺。上海市运用市场机制,通过杠杆效应激励企业主动提升治污水平。

这种外有压力、内有动力的做法,刚柔并济,相得益彰。上海市的努力收到了很好的效果:蓝天日渐增多,河水正在变清,群众的环境意识日渐增强,参与监督、保护环境的人越来越多。

看来,上海空气和水环境多项指标创下最好记录,并非轻而易举,而是开展了大量探索;并非唾手可得,而是真正践行了"严真细实快"的工作作风。

(上接一版)2017年9月,经国务院同意,环境保护部配合财政部制定出台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年版)》,包括24项环保专用设备,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后5个纳税年度中结转抵免。许多银行机构根据综合名录,已经采取了差别化的信贷措施。

为了服务于市场主体,综合名录一方面清晰地为企业指明国家限制的"双高"产品、污染工艺,另一方面又为企业指明能够有效减少污染物排放、助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在绿色税收、绿色贸易、绿色信贷等相关经济政策的引导下,企业应当更加积极主动地履行环保主体责任,减少甚至避免对"双高"产品的采购、生产及使用,加大对环保专用设备等方面的环保投资力度,通过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自身环境违法风险。

该负责人说,综合名录的发布,除了服务于企业,还将有利于提高社会组织和公众在环境保护工作中的参与程度。通过综合名录的指引作用,公众可以更便捷地对产品进行"双高"特性识别,进而有选择性地减少购买"双高"产品,从消费链末端减少"双高"产品的流通,从而倒逼企业绿色转型,解决"劣币驱逐良币"问题。社会组织和公众也可以借助综合名录的专业性指引,不断加强对企业生产经营及排污等行为的监督力度。

针对下一步综合名录工作,该负责人表示,一是进一步积极开展综合名录基础研究工作,不断扩大综合名录的覆盖范围,继续将环境影响大、可能造成严重危害的"双高"产品纳入综合名录;二是积极推动综合名录的应用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将生态环保要求融入到经济管理的各方面和全过程,研究制定推动绿色发展的环境经济政策,建立环境成本合理负担机制,减缓和消除"双高"产品大量生产、出口、消费形成的环境损害和环境隐患,使绿色产品、绿色技术、绿色工艺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实的支撑。

安徽省蒙城县湿地保护工作人员不间断地加强对湿地的巡查力度,并通过各项措施宣传湿地保护的意义,让更多的人参与湿地保护,共建美好家园。图为工作人员利用无人机巡查湿地保护情况。

人民图片网供图

2018年全国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典型交流②

深入推进水污染防治 美环境 促转型 保安全 惠民生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5年来,浙江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实施"五水共治"和剿灭劣Ⅴ类水行动,并以水污染防治为突破口推动转型升级,取得了显著成效。

把"五水共治"和"水十条"紧密结合起来,坚持治差水和护好水两手齐抓、转型升级和截污纳管互动并进、水质考核和河长治水同向发力,以"清三河"和剿灭劣Ⅴ类水为牛鼻子,形成水岸共治、陆海并治、标本兼治的全领域治水格局。

突出"五个率先",全面整治水环境污染

一是率先全面完成"清三河"。2014年全面消灭垃圾河,2015年全面消灭黑河臭河,累计治理"三河"1万多公里。

二是率先打响劣Ⅴ类水剿灭战。排查出县控以上劣Ⅴ类水质断面58个、小微水体16455个,制定"一河一策"工作方案,形成劣Ⅴ类水体、主要成因、治理项目、销号报结和提标深化等"五张清单"。市、县、镇、村四级层层签订责任书。截至2017年年底,所有劣Ⅴ类水质断面和小微水体已完成销号。

三是率先开展排污口整治行动。共排查出入河排污(水)口33万个,列入整治9万多个。按照"一口一策"要求,分别采取保留、立即封堵或限期封堵、综合治理等措施。对保留排污(水)口实行统一标识,建成全省排污(水)口管理系统。全面清理整治303个非法或设置不合理的入海排污口。

四是率先全面推行河长制。2013年,浙江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河长制"进一步加强水环境治理工作的意见》,实现省、市、县、乡镇、村五级河长全覆盖,共设各级河长6万名,并配套河道警长。2017年相继出台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方案、长效机制考评细则、信息化建设导则等,并颁布全国首个实施河长制地方法规。

五是率先实行交接断面考核和生态补偿。2009年,省政府出台《浙江省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保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年度考核结果实行"四个挂钩",即与市县政府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水资源论证审批、与安排环境保护专项资金、与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挂钩。实现省级生态环保财力转移支付全覆盖,省财政累计安排资金142亿元。2015年起,在重点生态功能区实施生态环境财政奖惩制度,在各县市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财政收费制度。

突出"四个保护",全面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

一是以科学规划统领保护。制定《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编制实施《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规划》,修编《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

二是以规范创建推动保护。全面落实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要求,所有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完成物理和生物隔离工程,建立手机短信提示系统,以短信形式对进入保护区的人员进行饮用水水源保护宣传提醒。建立健全"一源一策"管理机制。完成日供水200吨以上1238个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划定。

三是以全面监测促进保护。建成覆盖所有跨设区市交接断面、80%的县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自动监测预警系统,对敏感水域开展藻类监测预警工作。

四是以严格执法落实保护。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源清理整治,加大对保护区内违法项目的查处和整改力度。

突出"两个转型",全面加大源头治水力度

一是全力推动重点工业行业转型升级。重点抓铅蓄电池、电镀、印染、造纸、制革、化工六大重污染行业和地方特色行业整治,全省累计关停淘汰企业3万多家、整治提升企业1万多家,建成相关园区58个。对搬迁入园企业实施环境监督员制度,落实车间上楼、管线露面等措施,实行集中供热、集中处理。对保留企业推行刷卡排污,用信息化手段对污染物排放实行总量和浓度"双控"。

二是全力推动畜禽养殖业转型升级。全面划定禁(限)养区,全省共关停搬迁禁(限)养区等养殖场(户)40余万家,生猪存栏从2013年的1320万头调减到450万头。全省保留的5815个存栏50头以上规模养殖场已全部通过整治验收,并统一纳入当地环保或"五水共治"监管平台。

突出"两个覆盖",全面推进城乡污水截污纳管

一是建新、扩容、提标并举,加快推进城镇污水收集处理全覆盖。2015年实现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2016年又实现污水治理行政村全覆盖。截至2016年年底,全省所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已基本实行第三方运营。2017年年底,所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均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

二是"五位一体",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建立健全以县级政府为责任主体、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为管理主体、村级组织为落实主体、农户为受益主体以及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为服务主体的"五位一体"农村生活污水运维管理体系。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村覆盖率达到92%以上,农户受益率达到74%以上。

治水美环境、治水促转型、治水保安全、治水惠民生的综合效应加速凸显

一是水环境质量实现历史性好转。2017年,全省地表水省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比2013年上升18.6个百分点;无劣Ⅴ类断面,比2013年减少12.2个百分点。全省河道黑、臭、脏等感观污染基本消除。

二是促进了产业转型升级、腾笼换鸟。累计关停淘汰"低小散"企业3万余家,整治提升1万多家。2017年1月~9月全省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3%、11.1%和11.5%,均快于工业平均增速;全省高耗能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从2013年的37.2%下降到34.6%。

三是赢得了点赞、锻炼了干部。全国水环境综合整治现场会、黑臭水体整治现场会、水资源保护现场会、生态文明建设现场会在浙江省召开,获得各方充分肯定。2014年以来,全省公众对治水的支持度均达到96%以上,满意度逐年提高。各级领导干部、河长身先士卒,模范带头,涌现了一批先进典型。

发现问题按照"一案双查"严肃追责

河北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

本报记者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工作部署电视电话会议近日在石家庄市召开,副省长李谦出席会议并提出要认真落实全国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工作部署电视电话会议要求,严查严管、常抓不懈。

李谦要求,要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各级都要常设重奖举报制度,强化日常执法监管和部门协调联动,加强对用电量异常企业等的监测,彻底铲除"地条钢"死灰复燃土壤。要严格落实各级政府主体责任,凡经举报核实或督查发现问题的,按照"一案双查"要求依法依规从严追究责任,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落地落细落实。